

學生請假將全面電子化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符人懿淡水校園報導】學生事務會議本月3日通過「學生請假規則」修正條文，未來請假手續將全面電子化，由同學在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填寫電子假單，自行列印後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。

生輔組表示，「學生請假規則」第3條原規定請假均須向該組辦理，並由學務處或軍訓室將核准請假單之正聯，交由學生在一週內送各任課教師；為配合學務系統e化作業，將第3條修訂為：「請假一律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網頁填寫，自行列印請假單，並於一週內將核准之請假單證明聯逕送各科任課教師備查。」

除了請假手續電子化以外，公假請假程序則更加簡化，不再需要系主任同意，僅需附有關單位證明即可。而請假系統操作程序相當簡易，進入生輔組網頁後，點選左上角「學生學習檔案登入」，依指示填寫請假資料，按「確認」鍵後列印，附所需資料送交生輔組即可。

2010/09/27